

# 2023年林清玄的散文集的读后感(大全5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林清玄的散文集的读后感篇一

一花一世界，一叶一菩提。

菩提是佛教当中的圣树，菩提的本意是一种领悟，一种生命的真谛。一颗柔软的心就是菩提，一片润土的'落花就是菩提，一种真善美的感悟就是菩提。菩提树比我想像中的要坚强，纵然有着冬天萧条与空寂，但也未尝不是努力站立，长出干净的新绿，有着一种对新生无比追寻地力量，萌发的不只是绿芽的蓬勃生机，更有着芽儿那片片舒展的心情。从“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”中觉晓到有一种奉献叫无私；从“沉醉不知归路，兴尽晚来秋，误入藕花深处”觉晓到有一种快乐叫洒脱；从“寻寻觅觅，冷冷清清，凄凄惨惨戚戚”中觉晓到有一种寂寞叫离愁；从“故国神游，多情应笑我，早生华发”中觉晓到有一种仕途叫艳羡；从“相顾无言，惟有泪千行”中觉晓到有一种爱恋叫凄厉。

一片叶子中的领悟就是一棵菩提，一首诗中的意境，就是一棵菩提。玫瑰固然娇媚，文竹固然高雅，但都躲不过时光的摧残；木槿固然精致，紫薇固然温美，但都经不起命运的玩弄。只有菩提，因突破了红尘中的一切欲念，方成为一块永恒的净土。除去杂草，种满菩提，每个人的心都应如此——种下一片菩提林。

三生石圆三生梦·轮回。

三生石一一记录了前世，今生与来生的种种恩怨情愁。不管是否有着三生石，我们都可以把它当成自己对轮回的一种信念，一种对于生命永恒的诠释。

三生石，一个浪漫而又令人动容的传说，不管是否真实，许多朋友以三生石做为肝胆相照的依据，更多的情侣则在三生石上写下他们的誓言。佛教里认为有情欲就有轮回。而林清玄也认同这一观点，他说：“唯有放下一切才能超出轮回的束缚。”或许这才是真正的轮回。而我想轮回并不是一种堕落，而是一种新生的彼岸，轮回是一种新陈代谢，是一种念念相续循环往复，或许不只是人在轮回，世界也在轮回。我们看不见月亮，并不代表月亮没有了，而是它运行到背面去了；一片云从头顶掠过，不久逃出了我们的视线，这也不代表云儿消失了，而是它要向更远的目标航行，这都是轮回。

轮回并不可怕，只是人们习惯把它加上鬼怪的阴影，而蒙蔽了我们的内心。

当我们站在自己的三生石上，是否忘了自己的旧精魂，是否只是无知地追寻欲望？

有时候，一首诗，一位古人，感觉上竟像相识很久的知己；甚至有时候偏爱一种颜色，一种花香，一种声音，却完全说不出理由……或许这就是轮回的最好解释。

读着林清玄的散文，心境似乎也同时受到洗礼，说这是《林清玄散文精选》还不如叫它“清醒记”，边读，边整理自己零乱的心情。整本书洋溢着佛学的色彩，似乎也走入了佛教这块不可逾越的圣地。

阳光下，历史的长河泛着金光，生命的绿树萌发新芽……

## 林清玄的散文集的读后感篇二

《林清玄散文集》讲述了作者在世间的所见，所闻和所感。他期许着孩子们能够拥有天真的心、纯善的心、美好的心与庄严的心。

这讲述的是一个在宋朝的故事，为了抓住小偷，找来了一个钟，让十个嫌疑人去摸，因为说偷了东西的人摸一下就会响，所以真正做了坏事的人是绝对不敢摸的。钟上面被涂满了墨水，坏人因为“心虚”，没有摸钟，所以两手“清白”，而没有做坏事的人，无愧于良心，当然敢摸钟，所以手上沾上了墨水。

时代在变化，从前的小偷还知道羞愧，现如今的小偷偷了东西似乎都变得理直气壮起来了。他们做了坏事为了不被发现，甚至还会灭口，做一些泯灭人性的事情。他们被捕，竟然还会对着摄像机，面带笑容，侃侃而谈自己的卑鄙行径。

读完了这一篇文章，小偷真是令人憎恨，他们明明可以通过自己的劳动来换取美好的生活，可是他们却选择了偷盗。小偷就像《守株待兔》里面的人，都只是一心想着坐享其成，都不会付诸自己的努力，只是小偷的行为更加卑鄙和恶劣。

发源于内心的丑陋和虚伪万万不可，即使使自己两手黑黑，也会比虚假的清白好的多。

摸摸自己的良心，宁愿乌黑，也不要那虚伪的清白。

## 林清玄的散文集的读后感篇三

在读了林清玄的散文过之后给人一种回味无穷的感觉，作家那易懂的语言，却又含着很深的寓意，哲理。读完后撼动了我的心。

这本书的封皮呈黄色，醒目却不刺眼，与它的图案十分相配：一阵风吹来，纯白的蒲公英种子随风飘散，飘渺、空灵，十分简洁唯美，我想也代表着我们这一代代的孩子的梦想吧。中央用孩子的字体写着“林清玄”三个大字，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。展开封皮，一行小而精练的小字映入眼帘：“期许少年们有天真的心，纯善的心，美好的心，庄严的心……能在这悲伤的人间，拥有快乐。”正是这一行字，给了我很大的兴趣让我读下去。

正式打开书时，我便被那充天真，无邪的自序吸引。和标题一样，拉近了我们与作家的距离，向我们诉说了作家不老的心。这本书分四卷，分别是天真的心、纯善的心、美好的心、庄严的心。每一卷的开头都有一首精练的小诗，读来十分有趣，我仿佛能从一首首小诗中看到作家儿时天真可爱的脸。

第一卷“天真的心”：讲述了一件事件小事，都是些我们生活中很平凡的事情，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小事：一只乌龟、一棵树、一些流浪狗、一个传说……而令我感到吃惊的是，作家用孩童般的最单纯天真的视角，把最单纯天真的事情，竟能写出如此多的细节和道理。在作家的笔下，可以从一只乌龟写到身外之物的不重要，写到人只看到名利金钱的悲哀……作家循序渐进，由浅到深，直击我们的内心——那如白纸般内心的最深处的那片净土。

而第二章“纯善的心”描绘的不是一直再清澈的人或心。而是在尘世扎根，出淤泥而不染的人或心。作家用这“灰色”社会中的真善美、假丑恶的对比，引起了我们对良知的看法。

第三、第四卷则是继续沿着之前的风格，用孩子般的笔法，给我一种亲近的感觉，让我借作家的文笔来看那充满未知的世界。

看完这本书，突然发现书的最后也有一行小字。它告诉我们：

“挫折，学习智慧；离散，学习成长。我们是不是除了课业，更重视这些优良品质的养成那？”或许，这就是作家写这本书的原因吧。

## 林清玄的散文集的读后感篇四

读到林清玄先生写的散文集中的一篇文章《清欢》，甚是有感：

细雨斜风作小寒，淡烟疏柳媚晴滩。

入淮清洛渐漫漫，雪沫乳花浮午盏，

蓼茸蒿笋试春盘，人间有味是清欢。

这首词是苏轼与朋友去郊外游玩，喝着雪沫乳花的小酒，吃着竹笋、蓼菜、茼蒿等等，然后赞叹着：“人间有味是清欢。”

有人读诗词不解其意：“这有何好？无非是吃吃野菜、喝喝酒嘛。”说此话之人，必定是没有体会过“清欢”之人。

清欢，到底是何物呢？！解释起来很难，清欢可以简单的理解为：清淡的欢愉，但体会起来，确实很难呢！

活在当下，体会清欢难，寻清欢则更难。

当你从一把茼蒿、一盘新笋中品出胜过山珍海味的滋味来；  
当你从路边一块石头中看出比钻石更珍贵的品质来；  
当你在林中漫步感到了聆听鸟鸣比提着鸟笼向人展示更令人愉悦来；  
当你从一壶乌龙茶中体会到比喧闹的晚宴更清净的感觉来……这些都是清欢。

可惜，这样的时候实在是少极了，更多的是人世间的混沌、

杂乱。

在一天的劳动后，我们想安静的散个步，可路边的烟尘滚滚，到处是“嘀嘀”的喇叭声，闪光灯刺到你睁不开眼，哎，只能回家。

那就去山上，去海边吧！那里远离城市。

爸爸年轻时去过崂山，爬到山顶，四处无人，如此近之望云，到了云雾缭绕的仙人修炼之地，自然是兴奋不已。下边是海，海边是白色的，远些为清，再远些是幽深的紫，最后是蔚蓝，一海四色，默默惊艳。

现在去了，只有伤心，身边围满推销的人。“照相、照相，15元5张，现拍现取！”一排排小贩，向你出售手链、玩具……哎，只好走开。

人间世事无常，能在世间找到清欢，能品出“人间有味”的人物，必是第一流人物！

煌煌104千言，阅历、智慧、勇气……

## 林清玄的散文集读后感篇五

《咬舌自尽的狗》吸引了我，狗是人类的朋友，狗多少乖巧、忠诚，想着狗，心田里便流出一股盈盈的笑，狗该有一个好的主人呵护、嬉戏它。还没看完，视线已经模糊。狠心的主人竟然作了这样的事：第一次把狗抛到几百公里以外的深山里，狗，回来了。

第二次想把狗抛到几百公里外的深山中时，狗却在车中咬舌自尽了……啊！一只有情有义的狗呀，为了寻找主人，在原野、在高山、在城镇、在荒郊奔驰百里，不管经历多大痛苦，多大风险，始终来寻找主人，寻找家。好不容易回到家了，

主人不但不开门，还冷眼相待，接着立刻又送去抛弃，又被无情无义的人抛弃！两次抛弃撕裂着狗的心。“万物皆有灵”。

我皱着眉，摇了摇头。